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
號20樓

承辦人：謝添達

電話：(02)29603456 分機2649

傳真：(02)29660844

電子信箱：AB5192@ntpc.gov.tw

受文者：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月10日

發文字號：新北教社字第1130070722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1132094820_113D2017668-01.pdf)

主旨：檢送「新北市112學年度傳統剪紙研習計畫」，請鼓勵貴
校教師踴躍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市112學年度傳統剪紙研習計畫辦理。

二、本案研習相關資訊如下：

(一)研習時間：113年1月23日（星期二）。

(二)研習地點：新埔國小5樓視聽教室（新北市板橋區陽明街
206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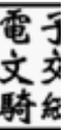
(三)注意事項：

1、本次研習分「初階組」與「進階組」兩組同時進行。

2、已有傳統剪紙經驗者，請報名「進階組」；初學或尚
未學習者，請報名「初階組」。

3、報名請自即日起至113年1月17日（星期三）下班前逕
至校務行政系統/教師研習系統/報名，依報名先後順
序錄取，額滿為止。

4、研習名額：初階組40名，進階組40名。



5、參加本次研習教師請自行攜帶一把尖頭剪刀。

6、交通方式：新埔國小校園內不開放停車，與會人員可以下列方式前往。

(1) 搭乘捷運「板南線」至新埔站後，從1號出口，步行約10分鐘即可到達。

(2) 自行開車者，可停車於學校周邊付費停車場。

三、本案聯絡人：新北市淡水區興仁國小教務處曾主任，聯絡電話(02)26213783分機211。

四、本局同意旨案工作人員及參與研習教師於活動期間核予公假方式參加。

正本：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

副本：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